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4 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 310601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第二节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i
重大风险提示	ii
释义	v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2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4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4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
三、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7
四、公司债券变动情况.....	8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8
六、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8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8
第三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10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12
三、资产受限及其他优先偿付负债.....	14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情况	14
五、对外担保情况.....	14
六、银行授信情况.....	15
第四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16
一、公司业务情况.....	16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
三、公司发展战略、行业格局、趋势以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21
四、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23
五、公司独立情况.....	23
六、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23

七、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23
八、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23
第五节 重大事项	24
一、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24
二、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24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24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2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4
六、其他重大事项.....	24
第六节 财务报告	25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一、备查文件列表.....	26
二、查阅地点	26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专用名词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吉利控股/本公司/ 公司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本部。
报告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银证券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企业简称	
沃尔沃/沃尔沃公 司/沃尔沃汽车	Volvo Personvagnar AB 和 Volvo Cars of North America, LLC 两家公司的统称/简称，系 2010 年 8 月 2 日发行人以 18 亿美元从美国福特汽车公司收购而来，并使之成为发行人在海外的控股子企业。
吉利汽车控股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75.HK）。
吉利汽车/浙江吉 利汽车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吉利美日汽车有限公司。
豪情制造	浙江豪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吉润汽车	浙江吉润汽车有限公司，原名为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三、专业名词	
乘用车	指在其设计和技术特征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含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的汽车。
动力总成	指通过发动机提供动力，经由变速箱向驱动轮提供足够克服路面阻力

	的动力系统，包括发动机、变速箱、驱动轴、差速器和主减速器。
代理经销	指合法的生产企业以合同约定的形式，允许代理经营者从事经营活动的商业经营模式。
特许经销	指特许给予者许可接受者使用、持有某种特许给予者所拥有的权利，按照特许给予者设计的营销方式提供、销售或分销商品或服务。
C-NCAP	指对将在市场上销售的新车型按照比我国现有强制性标准更严格、更全面的要求进行碰撞安全性能测试，测试的评价结果按星级划分并公开发布，旨在给予消费者系统、客观的车辆信息，促进企业按照更高的安全标准开发和生产，从而有效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伤害及损失。

在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文名称	ZHEJIANG GEELY HOLDING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李书福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1760 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端木晓露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1760 号
联系电话	0571-28098928
传真	0571-28097799
电子邮箱	dmxl@geely.com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1760 号

(二)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更，具体信息与“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第五节”披露信息一致。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除本报告第五节所述变化事项外，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变动情况。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相关中介机构情况如下：

(一)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路 3-9 层
电话	010-88095588
传真	010-880911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廖巍、方元元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1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3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情况如下：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三层
电话	010-88005351
传真	010-88005099
联系人	李思聪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情况如下：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电话	010-66229000
传真	010-66578972
联系人	赖焱强

(三) 跟踪评级机构

2011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3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机构如下：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层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机构如下：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7 层

(四) 中介机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中介机构发生变动情况。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11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1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1 吉利债
- 3、债券代码：1180122/122838
- 4、发行日：2011 年 6 月 21 日
- 5、到期日：2018 年 06 月 21 日
- 6、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5 年票面年利率为 6.4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 6.40% 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8、债券余额：人民币 10.00 亿元。
-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10、投资者适当性：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5 年 6 月 21 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利息。

（二）2013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3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3 吉利债/13 浙吉利
- 3、债券代码：1380033/124141
- 4、发行日：2013 年 1 月 24 日
- 5、到期日：2020 年 1 月 24 日
- 6、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5 年的票面年利率为 5.9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8、债券余额：人民币 12.00 亿元
-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10、投资者适当性：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5 年 1 月 24 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利息。

（三）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15 吉利 01
- 3、债券代码：136030

- 4、发行日：2015 年 11 月 9 日
- 5、到期日：2021 年 11 月 9 日
- 6、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为 3.88%；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3 年固定不变。
- 8、债券余额：人民币 20.00 亿元
-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10、投资者适当性：网下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合格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报告期内本次债券尚未到首次付息日。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1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 7 亿元用年产 3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和年产 25 万套汽车电子系统及变速器等关键零部件的研发中心投资项目，1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截止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2013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2 亿元，其中，0.5 亿元用于浙江吉利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套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项目，1 亿元用于宁波丰沃涡轮增压系统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台涡轮增压器项目，1 亿元用于湖南吉盛国际动力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台自动变速器项目，2 亿元用于湖南罗佑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发动

机配套项目，2亿元用于中嘉汽车制造（成都）有限公司乘用车零部件项目，2.5亿元用于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帝豪轿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3亿元用于上海华普汽车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年产自由舰全球鹰轿车10万辆和帝豪轿车2万辆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三）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发行共募集资金20亿元，其中4.9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三、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一）2011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3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公司已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约定，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2016年6月30日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予以公告。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未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因本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对公司进行了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二）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公司已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约定，最新一期跟踪评级

报告预计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予以公告。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未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因本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对公司进行了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四、公司债券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未发生变动情况。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重大变化。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方面未发生变更。

（二）增信机制情况

公司发行的所有公司债券未采取增信措施。

（三）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持续为正，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提供有力保障。

六、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1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3 年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

资金管理运用情况、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2015 年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 2014、2015 年度/末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

本集团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5 年末/度	2014 年末/度	变动比率%
总资产	16,129,409.46	13,013,336.25	23.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51,723.24	1,280,068.40	29.03%
营业收入	16,530,398.84	15,395,263.55	7.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12.39	169,724.24	6.1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568,354.64	1,320,000.10	1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108.49	1,015,006.71	79.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036.56	-1,558,026.15	-12.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398.12	429,704.40	27.6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0,011.82	2,350,520.09	42.52%
流动比率	0.98	0.96	1.39%
速动比率	0.75	0.72	4.10%
资产负债率	74.40%	74.90%	-0.6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2	0.30	5.49%
利息保障倍数	4.43	3.34	32.5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87	8.08	9.8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80	12.37	27.71%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00	0.00%

本报告所载财务资料以合并基准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全部债务=借款+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应付债券
- 2、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5、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6、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8、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 9、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10、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11、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二)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重大变动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108.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幅为 79.2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额比较大，比上年增加 1,181,801.17 万元。2015 年汽车销量为 101.32 万辆，比 2014 年的 88.36 万辆，增长 12.96 万辆，增幅为 14.67%。

2、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5 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3,350,011.82 万元，比上年 2,350,520 万元增加 999,491.73 万元，增长幅度为 42.52%。原因参见上述分析。

3、利息保障倍数

2015 年利息保障倍数 4.43，比上年 3.34 增加 32.58%。增加的主要原因：2015 年，在利息支出减少的情况下，利润增长幅度比较大。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一) 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下表载列本公司于所示日期的资产及负债概要：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同比变动
资产			
货币资金	3,318,416.70	2,369,403.66	40.1%
衍生金融资产	120,388.93	52,938.94	127.4%
应收账款	706,849.67	578,330.35	22.2%
预付款项	186,353.97	139,431.46	33.7%
其他应收款	75,422.46	70,838.80	6.5%
存货	1,875,807.94	1,557,481.55	20.4%
固定资产	3,504,278.23	3,399,417.90	3.1%
在建工程	817,156.09	608,882.72	34.2%
商誉	39,323.78	0.00	100.0%
负债			
短期借款	717,971.69	587,520.33	22.2%
应付账款	2,889,718.84	1,797,961.26	60.7%
预收款项	197,378.86	277,522.75	-28.9%
其他应付款	725,594.34	612,976.98	18.4%
应付债券	611,838.87	702,013.83	-12.8%
专项应付款	366,436.56	158,378.18	131.4%

(二) 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分析

1、货币资金

2015 年为 3,318,416.7 万元，与 2014 年相比增幅为 40.1%。增加的主要原因：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额比较大，比上年增加 1,181,801 万元。2015 年汽车销量为 101.32 万辆，比 2014 年的 88.36 万辆，增长 12.96 万辆，增幅为 14.67%。

2、衍生金融资产

2015 年衍生金融资产 120,388.93 万元,与 2014 年 52,938.94 万元相比。增幅为 127.4%。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末余额	2014 年末余额
公允价值套期工具	6,317.75	26,723.67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	112,909.95	25,737.92
电力期货	1,161.23	477.35
合计	120,388.93	52,938.94

衍生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本集团下属公司上海吉利兆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持公允价值为正的外汇远期合同和期权合同,并于 2015 年度指定为高度有效的套期工具,以管理与预期外币销售有关的外汇风险敞口,认为套期高度有效。

3、预付账款

2015 年预付账款为 186,353.97 万元,比 2014 年预付账款增加 46,922.51 万元,增幅为 33.7%。主要增加的为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 34,971.16 万元。

4、商誉

2015 年,商誉为 39,323.78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沃尔沃于 2015 年 7 月 8 日收购瑞典高性能汽车公司 Polestar Performance AB 以及北极星商标所有者 Polestar Holding AB,公允价值超过账面价值部分计入商誉。

5、应付账款

2015 年应付账款为 2,889,718.84 万元,比 2014 年预付账款增加 1,091,757.58 万元,增幅为 60.7%。主要增加的为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 1,065,628.20 万元。

6、专项应付款

2015 年专项应付款与 2014 年相比增加 131.4%,主要增加的是扶持资助资金 220,958.87 万元。

三、资产受限及其他优先偿付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4,035.00 万元，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本公司受限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035.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持有的台州银行股权	18,000.00	质押借款
土地及房产	22,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54,035.00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存续期内债券情况如下：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品种	发行日	到期日	金额
企业债	2011-6-21	2018-6-21	100,000
企业债	2013-1-24	2020-1-24	120,000
中期票据	2016-3-14	2019-3-14	150,000
优先票据	2014-10-6	2019-10-6	3 亿美元
超短期融资券	2016-1-14	2016-10-10	1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2016-1-26	2016-10-22	100,000
公司债	2015-11-9	2021-11-9	200,000
合计			人民币 770,000 万元及 3 亿美元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时完成付息和兑付，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为 30,000.00 万元，比 2014 年末对外担保 20,000.00 万元，增加 10,000.00 万。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额占净资产的比率为 0.73%。

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被担保方	担保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2015-9-17	2018-9-17
合计	30,000		

六、银行授信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授信总额为 4,849,628.00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2,220,926.00 万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贷款均按时偿还，不存在展期及减免情况。

第四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介绍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总部设在杭州，旗下拥有吉利汽车、沃尔沃汽车、伦敦出租车等品牌。其中吉利汽车在浙江台州、宁波和湖南湘潭、山东济南、四川成都等地建有汽车整车和动力总成制造基地。现有 10 多款整车产品及 1.0L-3.5L 全系列发动机及相匹配的手动/自动变速器。

吉利汽车集团在国内建立了完善的营销网络，拥有 700 多家品牌 4S 店和近千个服务网点；在海外建有近 200 个销售服务网点；投资数千万元建立国内一流的呼叫中心，为用户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快捷服务。截至 2015 年底，吉利汽车累计社会保有量超过 400 万辆，吉利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吉利汽车集团在浙江杭州建有研究院，形成完备的整车、发动机、变速器和汽车电子电器的开发能力；在中国上海、瑞典哥德堡、西班牙巴塞罗那、美国加州设立了造型设计中心，构建了全球造型设计体系；在瑞典哥德堡设立了吉利汽车欧洲研发中心（CEVT），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中级车模块化基础架构。吉利熊猫、帝豪 EC7、吉利 GX7、吉利豪情 SUV、吉利博瑞等先后获得 C-NCAP 五星安全评价；自主研发的 1.3T 涡轮增压发动机、1.8TD 涡轮增压直喷发动机被评为“中国心”年度十佳发动机。2015 年 11 月 18 日，吉利汽车在广州车展前夕正式发布了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蓝色吉利行动”，公司将加快从传统汽车向新能源汽车转型，并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公司。目前，吉利汽车专利申请和授权量分别达 13,000 余件和 6500 余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量分别达 2300 多件和 900 多件，被列为“中国企业知识产权自主创新十大品牌”，是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高新技术企业”。“吉利战略转型的技术体系建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一等奖空缺）；“吉利轿车安全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荣获中国汽车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

公司贯彻“时刻对品牌负责，永远让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浙江吉利控股集团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TS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ISO/IEC27001:2005 信息安全管理体、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

OHSAS1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3331-2012 能源管理体系等体系认证以及 3C、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为适应国际市场需要，开展了海湾 GCC、欧盟 EEC&ECE、澳洲 ADR 等国际认证工作。

本着“总体跟随、局部超越、重点突破、招贤纳士、合纵连横、后来居上”的发展战略和“快乐人生，吉利相伴”的核心价值理念，浙江吉利控股集团将坚持走科技创新的道路，发挥团队智慧，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和全球竞争力、受人尊敬的世界 500 强汽车企业集团，为中国汽车工业的崛起，为实现“让吉利汽车走遍全世界”的美丽追求而奋斗！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介绍

1、汽车行业整体情况

（1）全球汽车行业的发展情况

汽车产业自 19 世纪后期在欧洲产生以来，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发展，形成了以美国、欧洲、日本三大成熟市场和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共同发展的格局。三大成熟汽车市场发展已趋饱和，近年来发展缓慢，尤其是受 2008 年金融危机的影响，世界汽车工业整体表现较为低迷。

近年来，全球汽车产销量继续保持低速增长态势，但其中，欧盟、美国、日本、中国等仍然是新增汽车销量最大的国家，而中国无论是新增汽车销量的总量还是增速都位居全球第一，巴西、俄罗斯、印尼等国近年来新增销量的增速较快，但新增总量相对中国较小。近年来美国、欧盟和日本三大成熟汽车市场近年来的整体发展较为缓慢，但新增销量总额很大，仍然是全球最重要的汽车市场。

推动新能源汽车发展已成为世界各国政府共识。2012 年，随着中国发布《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发展规划（2012-2020 年）》、美国奥巴马总统连任后宣布花费 1.2 亿美元的拨款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研发领域的发展、日本政府继续实施“下一代环保汽车”计划、德国政府稳步推进《政府国家电动汽车发展规划》等，各国推进新能源汽车发展已成共识，但新能源汽车的价格、可靠性和使用便捷性仍是消费者重点关心的问题。各国政府和汽车企业应共同努力，争取尽早实现技术的突破和基础设施建设的完善。

汽车电子技术与车载信息系统蓬勃发展电子技术的发展推动了汽车向智能

化发展，自动驾驶、车载信息系统等尖端技术正逐渐走入现实。依靠人工智能、视觉计算、雷达、监控设备、GPS 全球定位、车联网、系统协同合作，让车载电脑可以在没有任何人类主动操作的情况下自动安全地操作车辆。

（2）我国汽车行业的发展概况

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始于五十年代，至今已有五十多年的历史。近年来，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迅速，成为全球汽车行业发展最为迅速的地区之一，汽车产业也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在国家鼓励汽车消费政策实施、道路交通条件改善和居民收入水平提高等因素驱动下，我国汽车行业开始步入持续高速增长阶段。近年来，随着国内经济的企稳复苏，我国汽车产销量实现快速增长。

2、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

2014 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 2015 年经济发展提出了明确目标任务，同时也对整体经济的增长定下了基调，下调了我国宏观经济增长的速度，多个研究机构预测表明，2015 年中国的经济增长速度将保持在 7% 左右，将是多年来最低的速度。受 GDP 增速缓中趋稳的影响，汽车市场随之也进入到了一个相对稳定增长阶段，在今后不出现影响较大的刺激政策前提下，我国汽车市场预计会维持平稳的增长水平。

（1）限购或涉及更多城市

2014 年底，汽车“限购大军”再添一员。从 2014 年 12 月 29 日 18 时起，深圳实行小汽车限购，电动汽车也在限购之列。深圳由此成为继北京、上海、广州、贵阳、石家庄、天津和杭州之后，第 8 个实施汽车限购的城市。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董扬表示，成都、石家庄、重庆、青岛、武汉等 5 个城市均存在实施汽车限购政策的可能性，“因为这些城市的道路交通拥堵状况已不容乐观。”

（2）政策环境将进一步促进新能源汽车的发展

目前国家对发展新能源汽车高度重视，2014 年出台了一系列的促进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措施，由于政策的延续性，会继续对 2015 年的新能源车市场产生影响。

第一，目前工信部出台的三批《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和对用电实施价格上的优惠会对新能源车的消费起到促进。

第二,《政府机关及公共机构购买新能源汽车实施方案》要求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务车采购中新能源车比例不低于 30%,逐年提高。充电接口与新能源汽车数量比例不低于 1:1。因此公务机构的新能源汽车购买也会对整体市场起到推动。

第三、《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要求 2015 年纯电动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达到 50 万辆,政府已经把新能源汽车作为重点支持的新兴产业。随着各级政府大力的支持,企业产品技术的不断提升,产品种类的可选择性逐渐增多,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完善,预计 2015 年我国的新能源汽车销量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3) 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办法或被修改

国家有关部门推出的《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办法》最近一直传出将被修改。其中的原因在于国家有关部门对于修改政策具有了很大的主观意愿。同时,汽车社会保有量的快速增加,让消费者越来越成为中国社会的主体。但是消费者权益的保护单纯依靠售召回与三包政策,并不能获得完全的保障。而消费者许多汽车质量之外的权益,则需要在新车销售与售后服务环节的有关政策完善予以保障。而现有的汽车销售管理政策赋予厂商一定程度的垄断权益,应该在新的政策中被限制。

(4) 产业重组更加激烈

中国汽车市场饱和程度将不断升高,特别是限购政策将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汽车市场增长的空间。越来越有限的市场,以及越来越更大规模的汽车产能,将使得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这种激烈不仅仅表现在自主品牌、外资品牌各自的内部之间。由于外资品牌价格下降以及渠道的下探,外资品牌与自主品牌之间的竞争也将越来越激烈。自主品牌在 2015 年的市场增长以及市场份额将承受更多压力。

(5) 市场价格将继续下降

由于汽车市场的竞争更加激烈,价格竞争仍然成为汽车企业争夺市场份额的主要手段。特别是汽车企业之间的竞争已经进入到一个你退我进的阶段,汽车企业之间的竞争就更为残酷。目前的汽车产品的价格,越高端的汽车产品,与海外市场的价格的差异就越大。这种差异将随着中国汽车市场需求结构、消费理念、

竞争形态的变化逐渐缩小。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 主要经营业务

本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及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项目	2015年	占比	2014年	占比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16,125,385.92	97.55%	15,053,742.00	97.78%
其他业务收入	405,012.92	2.45%	341,521.56	2.22%
合计	16,530,398.84	100.00%	15,395,263.55	100.00%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	12,837,588.79	98.23%	12,511,052.71	98.38%
其他业务成本	230,717.05	1.77%	206,385.74	1.62%
合计	13,068,305.84	100.00%	12,717,438.45	100.00%

本公司主营收入按项目划分构成如下：

项 目	2015 年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125,385.92	15,053,742.00
其中：整车销售	15,259,118.06	14,289,143.59
配件及材料销售	746,766.13	523,403.07
其他	119,501.73	241,195.34
主营业务成本	12,837,588.79	12,511,052.71
其中：整车销售	12,051,986.69	11,789,394.29
配件及材料销售	675,828.35	481,919.58
其他	109,773.75	239,738.84

本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16,530,398.84	15,395,263.55	7.37%
营业成本	13,068,305.84	12,717,438.45	2.76%
管理费用	1,440,155.69	1,280,919.10	12.43%
销售费用	1,044,263.14	897,567.29	16.34%
财务费用	139,088.10	115,328.39	2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819,108.49	1,015,006.71	79.2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64,036.56	-1,558,026.15	-12.4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48,398.12	429,704.40	27.62%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108.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804,101.78 万元,增幅为 79.2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额比较大，比上年增加 1,181,801 万元。2015 年汽车销量为 101.32 万台，比 2014 年的 88.36 万台，增加 12.96 万台，增长幅度为 14.67%。

（二）非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

（三）投资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额超过公司上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 20%的重大投资情况。

三、公司发展战略、行业格局、趋势以及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发展战略、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6 年是国家“十三五”开局之年，通过对全球汽车市场分析，今后的 5 年，将是吉利汽车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吉利汽车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是：2020

年，集团总销量达到 200 万辆，其中吉利汽车 120 万辆，沃尔沃 80 万辆，进入世界前十强。

目前，插电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是未来汽车降低碳排放的重要方向，公司在提升电池技术的同时，要重视电机技术、控制技术及高效率电驱动集成技术等相关新技术的研发、应用和协同发展。在我国清洁电能供电比例较低的前提下，混合动力汽车仍是我国目前快速降低碳排放量的重要技术途径。

吉利汽车是掌握混合动力核心技术的整车企业，先发优势明显。如何降低平台成本，提高竞争优势，是吉利未来混合动力产业化的最大挑战。

（二）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吉利汽车五年规划实施的第一年，走好第一步，对未来发展非常重要。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借助国内外研发中心，采取平台化的开发策略和集成化的产品开发体系；在采购与供应方面，整合和优化供应商资源，实现采购成本和采购质量的最优化；在生产制造方面，不断提高吉利汽车自主品牌的产品技术和产品质量水平，实现生产体系的升级；在市场、销售与服务、实施渠道下沉战略，并继续推进海外市场销售；在质量体系方面，实现自主质量保证体系升级，并优化现有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在国际化发展，推进海外市场生产本地化，在海外目标市场附近与当地伙伴成立合资或代工组装工厂。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由于近年来人民币处于升值通道且有加快趋势，这将影响到公司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和产品竞争力，可能导致公司产生出口汇兑损失，进而有可能影响公司产品出口业务的整体盈利水平。

汽车行业产能结构性过剩的风险：为保持市场份额，抢占各类细分汽车市场，各汽车企业均通过扩大产能、推出新车型、建设新生产线等方式加大竞争力度。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每年新增产能增速较快，部分汽车厂商和车型的产能将出现过剩现象，行业产能的结构性过剩可能影响发行人未来的利润增长。

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风险：汽车制造行业既是资金投入密集型产业又是技术创新密集型产业，尤其在环保约束、市场营销竞争压力、消费者产品满意度等关键制约因素日益加大的大背景下，汽车制造商对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的各种投

入都不得不持续加大；而同时，整车制造是一个投资大、规模大、技术密集型的行业，新产品和技术研发存在一定的复杂性和研发风险。

公司每年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新车型和新技术的研发，但新产品、新技术质量的成熟稳定需要一段磨合期，在这期间市场需求取向还可能出现较大的变化；因此，就新产品开发而言，可能会存在前期研发投入资金过大、但短期内效益不明显的问题。

四、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有严重违约事项发生。

五、公司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六、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七、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

八、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同时，本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有关事项，亦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法》和发行人《章程》的要求设置了符合规定人数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中，公司董事人数由 4 名增加至 5 名。2015 年 12 月，吉利控股公司任命李铁梵先生为公司董事。

除上述变动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变更情况。

六、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请见附件。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列表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二、查阅地点

查阅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1760 号

联系人：端木晓露

联系电话：0571-28098928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盖章页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月 日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资产负债表.....	8
6、 利润表.....	10
7、 现金流量表.....	11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
9、 财务报表附注.....	1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Postal Address: 3-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Post Code）: 100077
电话（Tel）: +86(10)88095588 传真（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6]31060105 号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控股”）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吉利控股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3,184,167,008.83	23,694,036,550.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1,749,585,421.77	1,863,924,661.90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1,203,889,328.00	529,389,405.00
应收票据	七、4	10,572,352,559.82	10,317,928,883.45
应收账款	七、5	7,068,496,678.14	5,783,303,475.81
预付款项	七、6	1,863,539,666.94	1,394,314,569.88
应收利息	七、7	14,149,303.38	2,598,603.6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8	754,224,572.44	708,388,028.59
存货	七、9	18,758,079,389.40	15,574,815,534.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七、10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1	26,003,965.65	73,363,585.5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4,473,174,058.94	1,062,904,557.79
流动资产合计		79,672,661,953.31	61,004,967,856.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554,222,859.80	409,965,520.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47,313.84
长期应收款	七、14	780,855,467.02	379,518,326.4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5	3,142,227,518.57	1,310,526,852.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6	35,042,782,254.94	33,994,179,037.22
在建工程	七、17	8,171,560,936.41	6,088,827,222.6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832,769.53	2,942,845.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8(1)	19,860,551,978.37	16,979,443,852.10
开发支出	七、18(2)	9,774,758,083.79	6,846,048,659.82
商誉	七、19	393,237,795.00	20,499,938.0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0	94,646,674.46	92,291,55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1	3,047,470,589.30	2,645,826,707.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2	758,285,760.11	356,076,789.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21,432,687.30	69,128,394,616.20
资产总计		161,294,094,640.61	130,133,362,472.71

(转下页)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3	7,179,716,871.00	5,875,203,267.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24	1,666,623.25	8,747,739.36
衍生金融负债	七、25	383,200,452.00	935,877,720.00
应付票据	七、26	1,334,165,060.49	2,430,968,118.01
应付账款	七、27	28,897,188,367.42	17,979,612,602.46
预收款项	七、28	1,973,788,621.29	2,775,227,486.57
应付职工薪酬	七、29	3,609,050,165.79	3,031,232,792.04
应交税费	七、30	1,273,924,358.83	755,525,843.93
应付利息	七、31	572,184,891.52	301,196,149.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32	7,255,943,382.98	6,129,769,793.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3	17,625,839,289.76	11,456,891,051.52
其他流动负债	七、34	11,387,444,432.76	11,588,405,198.57
流动负债合计		81,494,112,517.09	63,268,657,763.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5	16,493,063,804.00	15,869,104,586.74
应付债券	七、36	6,118,388,719.32	7,020,138,272.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7	536,401,683.57	961,660,828.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38	3,664,365,625.70	1,583,781,841.85
预计负债	七、39	4,567,489,441.00	4,448,461,577.78
递延收益	七、40	2,760,567,071.56	2,414,402,241.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1	1,364,010,920.88	689,870,424.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41	3,015,724,678.14	1,215,091,952.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20,011,944.17	34,202,511,726.35
负债合计		120,014,124,461.26	97,471,169,489.75
股东权益：			
股本	七、42	830,000,000.00	8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3	2,965,779,262.72	1,937,307,90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371,595,023.41	-825,565,186.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5	13,093,048,114.13	10,858,941,315.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517,232,353.44	12,800,684,031.69
少数股东权益		24,762,737,825.91	19,861,508,951.27
股东权益合计		41,279,970,179.35	32,662,192,982.9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1,294,094,640.61	130,133,362,472.71

载于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书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铁范

会计机构负责人：淦家阅

印 范

吉利
控股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65,303,988,438.69	153,952,635,535.89
其中：营业收入	七、46	165,303,988,438.69	153,952,635,535.89
二、营业总成本		159,457,724,931.21	151,643,168,296.98
其中：营业成本		130,683,058,354.38	127,174,384,493.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52,187,295.57	1,351,009,701.08
销售费用		10,442,631,357.77	8,975,672,948.66
管理费用		14,401,556,879.85	12,809,191,049.38
财务费用	七、47	1,390,881,017.76	1,153,283,931.70
资产减值损失	七、48	187,410,025.88	179,626,172.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157,684,351.61	466,075,080.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785,020,409.09	-238,214,390.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7,605,051.74	-62,529,594.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3,558,746.78	2,537,327,929.43
加：营业外收入	七、51	1,503,099,812.23	1,479,862,541.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427,174.11	58,473,637.96
减：营业外支出	七、52	352,506,081.03	195,769,304.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9,464,621.11	32,351,697.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54,152,477.98	3,821,421,166.56
减：所得税费用	七、53	1,325,312,472.33	984,482,737.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8,840,005.65	2,836,938,428.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123,948.52	1,697,242,432.99
少数股东损益		2,927,716,057.13	1,139,695,995.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4	1,435,822,719.01	-1,727,412,929.1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3,970,163.52	-1,209,565,794.9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9,006,747.6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99,006,747.64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036,584.12	-1,209,565,794.9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0,259,056.21	-1,123,869,533.1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777,527.91	-85,696,261.8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1,852,555.49	-517,847,134.24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64,662,724.66	1,109,525,499.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5,094,112.04	487,676,638.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09,568,612.62	621,848,861.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书福

李书福
印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铁梵

李铁梵
印铁

会计机构负责人：淦家阅

淦家阅
印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867,137,373.10	158,049,125,648.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4,730,744.60	749,098,523.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9,238,203.72	2,899,652,82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151,106,321.42	161,697,876,99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790,872,960.76	125,057,577,671.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63,661,784.53	18,663,500,05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42,285,254.81	4,670,256,22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3,201,461.94	3,156,475,98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960,021,462.04	151,547,809,93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5	18,191,084,859.38	10,150,067,06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618,940.23	358,564,706.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69,932.09	173,585,296.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9,043,042.78	75,658,337.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810,702.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5,722,108.19	3,739,546,807.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6,964,726.12	4,347,355,14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59,348,489.03	15,605,433,737.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887,427.50	547,991,266.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338,999.21	34,344,586.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9,755,366.52	3,739,847,073.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27,330,282.27	19,927,616,664.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0,365,556.14	-15,580,261,516.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5,969,280.00	802,287,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65,969,280.00	802,287,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93,363,080.73	13,432,724,620.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2,820,138,272.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6,238,652.51	3,102,680,75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55,571,013.24	20,157,831,144.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75,979,733.47	8,752,802,738.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9,102,556.79	1,011,744,855.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6,507,567.80	6,096,239,541.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71,589,858.06	15,860,787,13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3,981,155.18	4,297,044,008.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783,155.71	-1,250,177,709.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55	9,994,917,302.71	-2,383,328,14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5	23,505,200,874.49	25,888,529,02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5	33,500,118,177.20	23,505,200,874.49

载于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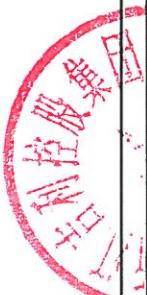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李书福
印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铁梵



会计机构负责人：淦家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恒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0,000,000.00					10,658,941,315.83					19,861,508,851.27	32,662,192,982.96	830,000,000.00			1,944,143,733.59		-266,913,021.29		9,910,851,26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5,565,186.93														20,163,458,690.76	
前期差错更正																				32,481,540,668.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30,000,000.00					1,937,307,902.78					19,861,508,851.27	32,662,192,982.96	830,000,000.00			1,944,143,733.59		-266,913,021.29		9,910,851,26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8,471,356.93					455,970,163.52					2,234,106,791.30	8,517,777,196.39				-6,835,830.80		-456,682,163.64		10,655,31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1,946,739.49	
(二)股东投入及少数股东资本						1,028,471,356.93					1,801,123,946.52	3,908,568,812.62	6,164,682,724.66				-1,209,565,784.92		1,697,245,432.98		621,846,861.55
1、股东投入资本																				-12,427,403.2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1,387,529.8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28,471,356.93					417,403,244.15	205,805,623.24	1,651,680,227.32			-6,835,830.80		-12,427,403.20		-12,124,295.80	
(三)利润分配																				-11,387,529.80	
1、提取盈余公积																				-112,371,706.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2,371,706.66	
3、对股东的分配																				-192,378,706.66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5,579,605.63					22,280,916.37	37,860,524.00				750,913,522.28		-736,724,979.24		-715,105,948.5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0,000,000.00					2,985,779,262.72		5,270,519,128.41			13,093,048,114.13	24,762,737,925.91	41,778,970,719.35	830,000,000.00		1,937,307,902.79		-25,565,186.93		10,658,841,315.83	
																				19,861,508,951.27	
																				32,682,492,942.96	

见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之财务报表项目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艳

李海艳
印

李海艳
印

李海艳
印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323,589.10	635,954,119.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1,859.48	848,288.1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820,996,579.21	316,387,264.2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1	10,416,253,870.40	9,265,932,681.61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262,895,898.19	10,219,122,354.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0,895,600.00	35,6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2	7,711,760,122.96	7,700,304,339.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145,923.51	168,344,254.26
在建工程		4,072,132.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123,151.93	14,741,078.28
开发支出		23,697,423.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00,901.46	2,890,70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71,795,256.37	7,921,930,379.79
资产总计		19,334,691,154.56	18,141,052,733.84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70,000,000.00	3,0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92,367.71	-767,078.76
应交税费	9,572,842.77	12,018,683.46
应付利息	441,237,199.28	242,505,305.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34,194,430.91	3,974,775,342.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67,566,666.76	3,108,333,333.3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122,663,507.43	10,426,865,585.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10,546,240.00	720,000,000.00
应付债券	4,189,532,420.09	5,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50,000,000.00	840,596,534.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50,078,660.09	6,760,596,534.72
负债合计	18,772,742,167.52	17,187,462,120.38
股东权益：		
股本	830,000,000.00	8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2,754,519.00	632,754,519.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0,805,531.96	-509,163,905.54
股东权益合计	561,948,987.04	953,590,613.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334,691,154.56	18,141,052,733.84

载于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书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铁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书

梵李
印铁

金家闻
印鉴

利润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三、3	340,498,121.07	271,843,971.25
减：营业成本	十三、3	60,888,984.81	33,527,045.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757,960.50	11,212,340.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7,879,932.46	89,417,421.64
财务费用		560,059,383.84	427,215,215.7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571.31	190,95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4	-9,699,204.19	-252,748,86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9,498.38	-3,024,936.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313,773.42	-542,085,958.15
加：营业外收入		42,223,906.10	392,016,508.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585,835.62	50,638.62
减：营业外支出		2,551,759.10	1,244,842.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9,596.55	240,220.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641,626.42	-151,314,292.5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641,626.42	-151,314,292.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1,641,626.42	-151,314,292.55

载于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书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铁梵



会计机构负责人：淦家阅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97,716.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76,324,951.88	10,192,062,79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76,339,351.88	10,205,260,51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486,740.23	31,921,93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542,928.04	2,309,51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0,553,460.43	11,566,937,67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1,583,128.70	11,601,169,12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5,243,776.82	-1,395,908,613.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769,839.01	186,813,706.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614,937.10	52,689,351.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384,776.11	239,503,057.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142,673.44	31,640,599.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545,600.00	730,287,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688,273.44	761,928,099.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3,497.33	-522,425,041.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1,384,480.00	3,8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31,384,480.00	4,8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4,000,000.00	2,499,16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1,687,525.39	575,290,79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77,7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1,465,302.39	3,074,453,293.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919,177.61	1,735,546,706.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4.34	-19,21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1,630,530.88	-182,806,16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954,119.98	818,760,28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23,589.10	635,954,119.98

载于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书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轶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书

李轶梵
印书

溢家阅
印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上年数						本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0,000,000.00							-509,163,805.54	983,590,613.46	83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30,000,000.00							-509,163,805.54	983,590,613.46	83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2,754,519.00							-391,641,626.42	-391,641,626.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1,641,626.42	-391,641,626.42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0,000,000.00							-390,805,531.96	581,949,987.04	830,000,000.00		

载于第13页至第11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书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书华

第3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李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书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书华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由自然人李书福和李胥兵共同投资组建,于 2003 年 3 月 24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取得注册号 33000000001182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000 万元。2007 年 3 月李胥兵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7.3% 的股份计 14,359 万元转让给李书福,将持有的本公司 10% 的股份计 8,300 万元转让给李星星。本公司现股东为李书福出资 74,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李星星出资 8,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换发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47735638J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经营期限 30 年,法定代表人李书福。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汽车的制造和销售、实业投资、机电产品的投资、教育,房地产投资、投资管理,汽车整车、汽车零部件的技术开发,汽车外形设计,汽车模型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集团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批准通过。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文件(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瑞典克朗、欧元以及美元等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

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9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 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 (2)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股份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股份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股份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

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

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

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研发项目及其他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

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

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3。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1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的：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做出决议，如按规定需要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利机构的批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并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回收金额。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于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

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改良支出及房屋建筑物	14.5-50	0-10	1.80-6.90
机器设备	3-30	0-10	3.00-33.33
交通运输设备	4-10	0-10	9.00-25.00
模具及检具	3-7	0-10	12.86-33.33
电子及办公设备	3-10	0-10	9.00-33.33
其他设备	3-5	0-10	18.0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9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

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9 “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9 “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子公司、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0、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

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大部分销售业务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点在工厂发货时。然而，如果车辆的销售带有回购协议或者对残值的保证，且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的风险还留在本集团，则该笔销售作为经营租赁业务进行会计处理。其收入在经营租赁期间内按照直线法确认，相应的资产作为经营租赁租出资产保留在资产负债表上。如果本集团因此保留的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不重大，则 1) 带有回购协议的销售所产生的收入在车辆出售时即确认，同时需要按照预计的回购义务确认一笔金融负债 2) 带有对残值的保证的销售所产生的收入在车辆出售时即确认，但同时按照预计的残值确认一笔预计负债冲减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

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度本集团无重大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

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集团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集团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

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2)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3)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4)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5)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集团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集团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消费税	产品销售收入按1%、3%、5%的税率计缴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的1%、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20%、22%、2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的3%、2%分别计缴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按照房租收入的12%计缴。
河道管理费	按应纳流转税的1%计缴河道管理费
水利建设基金	按营业收入的0.1%计征

注：在境外运营的子公司，其增值税、所得税根据当地税法规定的税率缴纳。

2、税收优惠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吉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
湖南罗佑发动机部件有限公司	15
浙江金刚汽车有限公司	15
浙江陆虎汽车有限公司	15
浙江吉利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浙江吉润汽车有限公司	15
宁波远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
浙江吉利罗佑发动机有限公司	15
济南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15
成都高原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5
济南吉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Geely Motors LLC	20
Volvo Personvagnar AB	22

六、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兰州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注 1）	50,000 万元	100	股权置换	2015 年 1 月 6 日	转让手续完成之日
DSI Holdings PLY limited	7216.6898 6 万美元	90	出售	2015 年 3 月 26 日	转让手续完成之日
浙江吉利机械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日	
济南吉利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日	
济南迅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日	
济南立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日	
Geely Sweden AB (注 2)			吸收合并	2015 年 12 月 22 日	
凯旋汽车零部件制造 (大庆)有限公司(注 3)			吸收合并	2015 年 6 月 30 日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兰州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DSI Holdings PLY limited	10%	4,247.91 万元	801.85 万美元		成本法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浙江吉利机械有限公司					
济南吉利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济南迅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济南立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Geely Sweden AB					
凯旋汽车零部件制造(大庆)有限公司					

注 1：根据 2015 年浙江吉润汽车有限公司和上海华普国润汽车有限公司与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兰州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各自持有的兰州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90%、10%股权转让给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置换其 45%、5%的股权，转让对价为 4.5 亿元、0.5 亿元，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5 年 1 月 6 日完成交割，至此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注 2：2015 年 12 月，本集团为简化组织结构将 Geely Sweden AB 并入 Volvo Car Corporation。Geely Sweden Automotive AB 变为 Volvo Car Group 的最新母公司且更名为 Volvo Car AB。

注 3：2015 年 6 月，本集团下属公司大庆沃尔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凯旋汽车零部件制造（大庆）有限公司。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

类型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子公司	南充吉利商用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73,000	51.05%	新设立
孙公司	贵州吉利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62,600	79.87%	新设立
孙公司	深圳吉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00	100.00%	新设立
孙公司	浙江义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51.00%	新设立
孙公司	沃尔沃汽车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500	100.00%	新设立

类型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变动原因
孙公司	北辰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1,000	100.00%	新设立
孙公司	Volvo Car US Operations Inc	2,000万美元	100.00%	新设立
孙公司	VCG Investment Management AB	10万克朗	100.00%	受让
孙公司	Polestar Holding AB	10万克朗	100.00%	受让
孙公司	Polestar Performance AB	10万克朗	100.00%	受让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5 年,上年指 2014 年。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73,139.92	3,769,770.70
银行存款	32,188,540,898.23	22,902,488,434.67
其他货币资金	993,652,970.68	787,778,344.74
合 计	33,184,167,008.83	23,694,036,550.11

注:年末余额中 405,992,917.63 元人民币受限(年初 188,835,675.62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18,152.76	15,294,200.84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7,118,152.76	15,294,200.8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32,467,269.01	1,848,630,461.06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732,467,269.01	1,848,630,461.06
合 计	1,749,585,421.77	1,863,924,661.90

3、衍生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允价值套期工具(注 1)	63,177,480.00	267,236,736.00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注 2)	1,129,099,529.00	257,379,158.00
电力期货(注 3)	11,612,319.00	4,773,511.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1,203,889,328.00	529,389,405.00

注（1）本集团下属公司上海吉利兆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兆圆）采用汇率掉期合同以降低其欧元借款的汇率风险敞口。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汇率掉期合同是高度有效的套期工具，其主要条款如下：

汇率掉期合同：

<u>名义金额(注1)</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5,189,906,227	1 个月以内	63,177,480

注①：名义金额系合同标的货币金额，并以该货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列示。

注（2）：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持有下述公允价值为正的外汇远期合同和期权合同（公允价值为负的外币远期合同和期权合同见附注七、25），并于 2015 年度指定为高度有效的套期工具，以管理与预期外币销售有关的外汇风险敞口，认为套期高度有效。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税后）为人民币 1,207,270,323 元，并预期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 15 个月（预期外币销售发生的期间）内逐步转入利润表。

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所签订的外币远期合同和期权合同的条款与预期交易的条款吻合，主要内容如下：

外汇远期合同：

<u>名义金额 (注①)</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950,866,735	1 个月以内	71,748,055
4,181,675,815	1 至 3 个月	160,126,395
14,164,532,965	3 至 12 个月	518,738,321
12,473,936,083	1 至 5 年	351,939,236

外汇远期合同：

<u>名义金额 (注①)</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64,933,145	1 个月以内	1,261,709
359,051,421	1 至 3 个月	2,510,619
872,176,198	3 至 12 个月	17,732,165
491,591,469	1 至 5 年	5,043,029

注①：名义金额系合同标的货币金额，并以该货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列示。

注(3):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所签订的以下电力期货合约按照到期日列示如下:

<u>名义金额(注①)</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98,627	1个月以内	15,784
21,781,017	1至3个月	3,319,197
13,454,854	3至12个月	6,160,994
333,096	1至5年	2,116,344

注①:负数为卖出期货合约。为规避电力价格的波动,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在公开市场购买电力买入和卖出期货合约,正的名义金额意味着在手合约的净头寸为买入,而负的名义金额意味着在手合约的净头寸为卖出。

4、应收票据

(1)类别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79,990,479.82	10,317,928,883.45
商业承兑汇票	392,362,080.00	
合 计	10,572,352,559.82	10,317,928,883.45

(2)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365,050.00
合 计	23,365,050.00

5、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55,334,044.15	83.96	15,865,720.00	4,610,666,358.33	76.33	24,389,364.48
1 至 2 年	821,606,930.84	11.21	20,336,351.03	1,080,779,820.03	17.89	7,140,701.88
2 至 3 年	146,988,657.32	2.00	5,280,672.35	124,817,403.82	2.07	37,049,827.07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年以上	207,456,168.33	2.83	221,406,379.12	224,073,856.10	3.71	188,454,069.04
合 计	7,331,385,800.64	100.00	262,889,122.50	6,040,337,438.28	100.00	257,033,962.47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转回数	转销数	
257,033,962.47	16,976,120.60	4,097,517.00	7,023,443.57	262,889,122.50

6、预付款项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54,022,766.86	83.39	1,204,311,159.51	86.37
1 至 2 年	285,821,037.60	15.34	163,039,837.65	11.69
2 至 3 年	21,456,546.09	1.15	19,611,912.91	1.41
3 年以上	2,239,316.39	0.12	7,351,659.81	0.53
合 计	1,863,539,666.94	100.00	1,394,314,569.88	100.00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14,149,303.38	2,598,603.69
合 计	14,149,303.38	2,598,603.69

(2) 本集团期末无重要逾期利息。

8、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3,529,451.57	60.82	1,301,416.00	414,426,854.42	57.91	52,896.23
1 至 2 年	128,591,035.82	16.87	46,896.23	141,149,828.70	19.72	613,530.00
2 至 3 年	94,883,623.64	12.45	587,624.00	77,530,736.35	10.83	1,348,700.00
3 年以上	75,190,081.72	9.86	6,033,684.08	82,580,719.43	11.54	5,284,984.08
合 计	762,194,192.75	100.00	7,969,620.31	715,688,138.90	100.00	7,300,110.31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转回数	转销数	
7,300,110.31	1,301,416.00	631,906.00		7,969,620.31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3,829,575.80	1,506,762.77	2,392,322,813.0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515,618,179.35	355,409.54	2,515,262,769.81
库存商品	10,024,257,431.42	57,994,530.54	9,966,262,900.88
周转材料	160,529.06	99,479.06	61,050.00
委托加工物资	1,909,468.82	76,605.23	1,832,863.59
研发项目成本	1,300,322,151.91	374,939.31	1,299,947,212.60
在途物资	2,853,947,404.49	271,557,625.00	2,582,389,779.49
合 计	19,090,044,740.85	331,965,351.45	18,758,079,389.40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88,743,330.53	1,498,306.16	1,887,245,024.3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727,792,303.47	355,409.54	1,727,436,893.93
库存商品	9,692,391,019.28	158,089,970.91	9,534,301,048.37
周转材料	162,379.83	99,479.06	62,900.77
委托加工物资	18,652,961.47	76,605.23	18,576,356.24
研发项目成本	956,460,912.14	374,939.31	956,085,972.83
在途物资	1,646,959,543.28	195,852,205.00	1,451,107,338.28
合 计	15,931,162,450.00	356,346,915.21	15,574,815,534.7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498,306.16	444,358.82		435,902.21	1,506,762.77
自制半成品 及在产品	355,409.54				355,409.54
库存商品	158,089,970.91	1,826,424.26	2,689,311.37	99,232,553.26	57,994,530.54
周转材料	99,479.06				99,479.06
委托加工物资	76,605.23				76,605.23
研发项目成本	374,939.31				374,939.31
在途物资	195,852,205.00	198,766,348.00	96,674,589.00	26,386,339.00	271,557,625.00
合 计	356,346,915.21	201,037,131.08	99,363,900.37	126,054,794.47	331,965,351.45

注：年末存货余额中用于融资抵押的金额为 245,690,558.00 元。

1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其中：对外投资	5,000,000.00	5,009,227.54	2,857.14	2016.06
合 计	5,000,000.00	5,009,227.54	2,857.14	

注：本集团下属浙江吉润汽车有限公司与本集团下属宁波吉利罗佑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斯图加变速器有限公司。

浙江吉润汽车有限公司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宁波吉利罗佑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成立后基本未发生业务，2015 年 9 月份，经集团决定注销宁波斯图加变速器有限公司，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办理完注销手续。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备 注
资产负债表后第一年最低收款额	27,140,836.60	75,123,400.08	
未实现融资收益	-1,136,870.95	-1,759,814.58	
合 计	26,003,965.65	73,363,585.50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长期应收款中将于 2016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2、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商业票据（注 1）	3,436,268,338.00	853,170,489.00
增值税留抵税额以及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金	804,462,549.88	
第三方贷款（注 2）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9,905,360.30	58,673,068.79
预缴企业所得税	32,250,064.98	
其他	287,745.78	1,061,000.00
合 计	4,473,174,058.94	1,062,904,557.79

注 1：为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于 2015 年末持有商业票据人民币 3,436,268,338.00 元（2014 年：人民币 853,170,489.00 元），该商业票据可以随时变现，固定利率 0.10% 至 14.50%。其中人民币 721,944,086.00 元（2014 年：人民币 377,896,360.00 元）三个月以内到期，人民币 2,714,324,252.00 元（2014 年：人民币 475,274,129.00 元）三个月以上到期。

注 2：第三方贷款系本集团下属公司上海华普国润汽车有限公司委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众安分行向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15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6 日。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57,035,940.71	412,778,601.16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331,927,776.52	180,108,176.5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25,108,164.19	232,670,424.64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813,080.91	2,813,080.91
合 计	554,222,859.80	409,965,520.2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转回数	转销数	
PT.Geely Mobil Indonesia	2,813,080.91				2,813,080.91
合 计	2,813,080.91				2,813,080.91

14、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租金	403,107,716.09		403,107,716.09	276,846,951.42		276,846,951.42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0,521,452.00		60,521,452.00	51,273,896.00		51,273,896.00
其他长期应收款	182,336,143.00		182,336,143.00	21,318,732.00		21,318,732.0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16,787,124.91		116,787,124.91	23,135,308.46		23,135,308.46
往来款	21,066,316.38	4,041,880.00	17,024,436.38	7,987,206.91	1,043,768.33	6,943,438.58
留购金	1,078,594.64		1,078,594.64			
合 计	784,897,347.02	4,041,880.00	780,855,467.02	380,562,094.79	1,043,768.33	379,518,326.46

(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转回数	转销数	
1,043,768.33	2,998,111.67			4,041,880.00

15、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宁波吉利发动机有限公司	5,843,834.18		5,843,834.18			
北京飞越亮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0.00					
湖南吉盛国际动力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87,698,507.15		87,698,507.15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38,547,611.24			89,170,188.09		
Obrist Technologies GmbH		40,149,391.84		-1,698.31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106,303,349.00		85,820,895.52	158,208,955.22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720,000,000.00		-21,243,706.67		
小计	638,893,301.57	760,149,391.84	179,363,236.85	226,133,738.33		
二、联营企业						
宁波吉利铁豹金属冲压有限公司	18,107,951.94			-2,173,841.26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48,191,513.64	93,372,800.54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5,772,049.22			14,423,941.23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48,400,908.68			18,029,361.6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杭州轩优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济宁瑞福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450,000.00					
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2,500,000.00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323,000,000.00		39,868,503.89		
浙江衡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865,920.00		-234,299.85		
浙江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43,714.67		1,543,714.67			
吉利银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03.21		
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8,062,363.37			699,195.17		
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晋中市福桥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Volvofinans Bank AB	272,774,742.00			20,895,522.39		
Others	108,021,821.00			-8,228,886.61		
小计	671,633,550.88	848,165,920.00	17,543,714.67	131,471,313.41	93,372,800.54	
合计	1,310,526,852.45	1,608,315,311.84	196,906,951.52	357,605,051.74	93,372,800.5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波吉利发动机有限公司						
北京飞越亮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0.00		50
湖南吉盛国际动力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27,717,799.33		50
Obrist Technologies GmbH				40,147,693.53		50
V2 Plug-In Hybir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1,138,830.70	177,552,578.00		50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698,756,293.33		80
小计			-1,138,830.70	1,444,674,364.19		
二、联营企业						
宁波吉利铁豹金属冲压有限公司				15,934,110.68		31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641,564,314.18		45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90,195,990.45		35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66,430,270.28		33.47
杭州轩优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9.5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济宁瑞福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450,000.00		9
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5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362,868,503.89		49
浙江衡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631,620.15		49
浙江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
吉利银建投资有限公司				300,303.21		30
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8,761,558.54		30
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30
晋中市福桥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Volvofinans Bank AB	19,402,985.07		-2,572,785.32	271,694,494.00		10
Others			-7,570,945.39	92,221,989.00		
小计	19,402,985.07		-10,143,730.71	1,697,553,154.38		
合计	19,402,985.07		-11,282,561.41	3,142,227,518.57		

注 1: 本年末, 本集团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检查, 杭州轩优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成本高于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份额, 已在 2014 年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42,062.05 元。

注 2: 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9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0%, 账面确认投资损失 900 万元, 账面余额为 0.00 元。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1,456,925,420.81	9,932,091,911.83	-1,675,319,893.00	6,397,627,885.29	83,316,069,554.35
其中：土地所有权、土地改良支出及房屋建筑物	16,074,868,280.28	1,803,730,526.94	74,433,574.00	1,147,018,408.89	16,806,013,972.33
机器设备	61,509,061,479.46	7,301,629,976.25	-1,749,920,729.00	4,071,125,173.48	62,989,645,553.23
交通运输设备	1,999,032,144.32	154,128,709.06	167,262.00	473,281,418.77	1,680,046,696.61
模具及检具	1,271,166,329.95	447,960,982.08		547,118,664.11	1,172,008,647.92
电子及办公设备	290,577,758.01	181,726,820.50		159,084,220.04	313,220,358.47
其他设备	312,219,428.79	42,914,897.00			355,134,325.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47,390,335,358.92	4,855,025,710.62	-1,198,322,255.00	2,846,118,471.97	48,200,920,342.57
其中：土地所有权、土地改良支出及房屋建筑物	6,209,426,178.65	521,219,180.71	-127,623,211.00	176,502,386.66	6,426,519,761.70
机器设备	39,973,158,992.45	3,897,661,359.48	-1,070,720,576.00	2,137,003,356.89	40,663,096,419.04
交通运输设备	322,702,564.43	6,483,423.77	21,532.00	339,502,740.13	-10,295,219.93
模具及检具	548,349,718.33	261,253,211.63		103,194,807.05	706,408,122.91
电子及办公设备	165,409,982.94	70,991,240.33		89,915,181.24	146,486,042.03
其他设备	171,287,922.12	97,417,294.70			268,705,216.82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三、账面净值合计	34,066,590,061.89				35,115,149,211.78
其中：土地所有权、土地改良支出及房屋建筑物	9,865,442,101.63				10,379,494,210.63
机器设备	21,535,902,487.01				22,326,549,134.19
交通运输设备	1,676,329,579.89				1,690,341,916.54
模具及检具	722,816,611.62				465,600,525.01
电子及办公设备	125,167,775.07				166,734,316.44
其他设备	140,931,506.67				86,429,108.97
四、减值准备合计	72,411,024.67			44,067.83	72,366,956.84
其中：土地所有权、土地改良支出及房屋建筑物	46,386,671.00				46,386,671.00
机器设备	24,953,027.99			44,067.83	24,908,960.16
交通运输设备	19,857.45				19,857.45
模具及检具	73,867.40				73,867.40
电子及办公设备	977,600.83				977,600.83
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33,994,179,037.22				35,042,782,254.94
其中：土地所有权、土地改良支	9,819,055,430.63				10,333,107,539.6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出及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21,510,949,459.02				22,301,640,174.03
交通运输设备	1,676,309,722.44				1,690,322,059.09
模具及检具	722,742,744.22				465,526,657.61
电子及办公设备	124,190,174.24				165,756,715.61
其他设备	140,931,506.67				86,429,108.97

注：固定资产中有 146,250,415.63 元房屋及建筑物用于担保。

17、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03,209,786.27		2,003,209,786.27	110,121,096.57		110,121,096.57
工程类	1,989,478,749.69		1,989,478,749.69	1,429,245,853.71		1,429,245,853.71
设备类	914,743,671.13		914,743,671.13	615,225,992.65		615,225,992.65
模具及检具等制作	77,393,028.32		77,393,028.32	51,610,761.71		51,610,761.71
吉利兆圆国内外建设项目	3,186,735,701.00		3,186,735,701.00	3,882,623,518.00		3,882,623,518.00
合 计	8,171,560,936.41		8,171,560,936.41	6,088,827,222.64		6,088,827,222.64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938,751,809.99	7,358,999,713.95	2,621,816,889.05	73,554,334.00	32,749,488,968.89
软件系统	3,421,480,417.78	289,824,701.82	1,011,449,847.02	-292,719,438.00	2,407,135,834.58
专有技术	2,592,635,856.41	2,277,216,791.39	974,137,476.67		3,895,715,171.13
模具开发与运营体系模块	10,735,727.54		9,699,082.16		1,036,645.38
土地使用权	2,681,261,145.89	821,213,359.41	413,665,018.40		3,088,809,486.90
非专利技术	14,741,969,700.03	3,950,512,500.33	141,595,678.39	-168,299,208.00	18,382,587,313.97
专利权	21,975,080.10		398,435.41		21,576,644.69
商标权	2,869,108,097.00	18,551,026.00	25,489,221.00	-82,755,838.00	2,779,414,064.00
经销商网络	629,425,127.00			-10,725,384.00	618,699,743.00
其他	970,160,658.24	1,681,335.00	45,382,130.00	628,054,202.00	1,554,514,065.2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959,252,117.19	2,989,171,673.38	1,213,138,927.33	151,966,408.00	12,887,251,271.24
软件系统	2,051,455,340.18	230,081,639.77	652,490,723.86	-143,218,520.00	1,485,827,736.09
专有技术	1,099,492,452.82	459,897,816.83	457,198,768.92		1,102,191,500.73
模具开发与运营体系模块	2,337,576.79		2,337,576.79		
土地使用权	167,677,745.02	63,563,818.51	7,057,821.34		224,183,742.19
非专利技术	6,862,799,760.53	1,705,414,516.03	93,207,993.44	36,813,824.00	8,511,820,107.12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年末余额
专利权	16,512,223.08	2,217,346.06	388,692.02		18,340,877.12
商标权		457,350.96	457,350.96		
经销商网络	92,673,367.00	16,321,655.00		-741,260.00	108,253,762.00
其他	666,303,651.77	511,217,530.22		259,112,364.00	1,436,633,545.99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55,840.70	1,629,878.58			1,685,719.28
软件系统					
专有技术	55,840.70	420,438.65			476,279.35
模具开发与运营体系模块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商标权					
经销商网络					
其他		1,209,439.93			1,209,439.93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979,443,852.10	4,368,198,161.99	1,408,677,961.72	-78,412,074.00	19,860,551,978.37
软件系统	1,370,025,077.60	59,743,062.05	358,959,123.16	-149,500,918.00	921,308,098.49
专有技术	1,493,087,562.89	1,816,898,535.91	516,938,707.75		2,793,047,391.05
模具开发与运营体系模块	8,398,150.75		7,361,505.37		1,036,645.3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2,513,583,400.87	757,649,540.90	406,607,197.06		2,864,625,744.71
非专利技术	7,879,169,939.50	2,245,097,984.30	48,387,684.95	-205,113,032.00	9,870,767,206.85
专利权	5,462,857.02	-2,217,346.06	9,743.39		3,235,767.57
商标权	2,869,108,097.00	18,093,675.04	25,031,870.04	-82,755,838.00	2,779,414,064.00
经销商网络	536,751,760.00	-16,321,655.00		-9,984,124.00	510,445,981.00
其他	303,857,006.47	-510,745,635.15	45,382,130.00	368,941,838.00	116,671,079.32

注 1：本年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2,989,171,673.38 元。

2：无形资产中有 78,590,219.31 元土地使用权用于担保。

(2) 开发项目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研究阶段支出		1,999,478,387.40	1,709,803,840.20	289,674,547.20			
开发阶段支出	6,846,048,659.82	9,645,514,656.18	3,945,689,156.00	2,757,449,078.75	13,666,997.46		9,774,758,083.79
合 计	6,846,048,659.82	11,644,993,043.58	5,655,492,996.20	3,047,123,625.95	13,666,997.46		9,774,758,083.79

19、商誉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初余额	20,499,938.00	2,502,542.00
企业合并增加的金额	348,649,729.00	18,376,354.00
其他	24,088,128.00	-378,958.00
年末余额	393,237,795.00	20,499,938.00

2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修理费	10,419,692.86	7,882,174.47	1,584,129.33		16,717,738.00
厂房改造	19,273,975.42	1,545,378.16	5,026,805.22		15,792,548.36
研发费	25,590,603.16	4,512,820.51	1,816,640.11		28,286,783.56
包装箱、仓储货架	1,315,716.04		899,091.76		416,624.28
预付土地租约	25,326,950.61		270,616.62		25,056,333.99
其他	10,364,613.00	6,387,721.73	8,375,688.46		8,376,646.27
合计	92,291,551.09	20,328,094.87	17,972,971.50		94,646,674.46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各项资产计提的减值损失	20,852,287.73	6,061,022.62	33,993,341.29	8,492,751.26
可抵扣亏损	2,417,708,075.80	864,417,354.42	18,242,129,776.00	4,560,532,444.00
设定受益养老金计划负债	1,335,637,877.00	391,111,875.00	4,266,154,359.00	1,066,538,590.00
预提费用	5,194,074,147.76	1,136,998,528.19	1,664,173,676.00	416,043,419.00
产品质量保证	703,629,904.00	186,145,499.00	957,755,138.00	239,438,784.00
政府补助	225,910,148.39	33,886,522.26	188,424,166.69	28,263,625.00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税会差异	-6,365,523.92	-32,149,683.07	116,739,905.22	17,108,798.34
商誉	91,833,959.00	36,318,691.00	323,459,050.00	80,864,763.00
应付职工薪酬	15,274,259.76	3,609,591.62	34,484,794.49	5,172,719.17
存货	169,293,833.00	47,021,971.00	366,279,613.00	91,569,903.00
固定资产	-281,480,857.00	-68,905,967.00	-15,612,255,079.00	-3,903,063,770.00
其他	1,977,306,149.42	442,955,184.26	139,458,722.88	34,864,680.97
合计	11,863,674,260.94	3,047,470,589.30	10,720,797,463.57	2,645,826,707.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7,760,049,081.00	4,164,784,112.00	1,948,602,855.00	662,298,240.00
可抵扣亏损	-16,039,589,251.00	-3,528,709,303.00		
养老金计划负债	-1,980,377,115.00	-435,673,863.00		
其他	5,037,490,137.52	1,163,609,974.88	65,790,763.37	27,572,184.76
合 计	4,777,572,852.52	1,364,010,920.88	2,014,393,618.37	689,870,424.7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4,431,859.56	322,951,166.80
可抵扣亏损	1,360,417,407.10	727,587,952.18
合 计	1,454,849,266.66	1,050,539,118.98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土地款	285,079,452.17	55,653,409.42
养老金计划资产	327,822,724.00	219,656,535.00
长期租赁押金	26,159,845.00	25,500,892.00
预付开发费	119,223,738.94	55,265,952.75
合 计	758,285,760.11	356,076,789.17

23、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1）	200,000,000.00	488,256,000.00
抵押借款（注 2）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34,778,200.00	3,963,690,049.98
信用借款	5,524,938,671.00	1,203,257,218.00
合 计	7,179,716,871.00	5,875,203,267.98

(1) 质押借款

本集团 2015 年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借入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以持有的台州银行股权 1.8 亿元设定质押。

(2) 抵押借款

本集团 2015 年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借入短期借款 22,000 万元，以本集团的成都高原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的土地及房产设定抵押。

(3) 本年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66,623.25	8,747,739.36
合 计	1,666,623.25	8,747,739.36

注：系远期外汇结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5、衍生金融负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套期工具	321,302,148.00	912,211,625.00
其中：现金流量套期工具（注 1）	255,383,622.00	892,844,362.00
公允价值套期工具（注 2）	65,918,526.00	19,367,263.00
电力期货合约（注 3）	61,898,304.00	23,666,095.00
合 计	383,200,452.00	935,877,720.00

注：(1) 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通过购买外汇远期合同和外汇期权合同来规避汇率变动风险。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利兆圆持有的公允价值为负的外汇远期合同和外汇期权合同如下：

外汇远期合同：

<u>名义金额(注①)</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533,023,354	1 个月以内	34,757,950
2,673,830,057	1 至 3 个月	37,530,650
6,453,110,913	3 至 12 个月	103,686,634
4,836,487,503	1 至 5 年	71,215,060

外汇期权合同

<u>名义金额(注①)</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64,899,991	1 个月以内	1,274,687
969,709,700	3 至 12 个月	6,069,210
292,049,958	1 至 5 年	849,431

注①：名义金额系合同标的货币金额，并以该货币 2015 年 12 月 31 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列示。

(2)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持有下述公允价值为负的外汇远期合同和期权合同（公允价值为正的外币远期合同和期权合同见本附注七、3），并于 2015 年度指定为高度有效的套期工具，以管理与预期外币销售有关的外汇

风险敞口，认为套期高度有效。

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所签订的外币远期合同和期权合同的条款与预期交易的条款吻合，主要内容如下：

<u>名义金额(注①)</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6,152,250,726	1 个月以内	65,918,526

注①：名义金额系合同标的货币金额，并以该货币 2015 年 12 月 31 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列示。

(3)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持有下述公允价值为负的电力期货合约：

<u>名义金额(注①)</u>	<u>到期日</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48,493	1 个月以内	98,908
31,901,842	1 至 3 个月	6,988,433
106,795,315	3 至 12 个月	36,308,515
85,772,668	1 至 5 年	18,502,448

注①：正数为买入期货合约。为规避电力价格的波动，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在公开市场购买电力买入和卖出期货合约，正的名义金额意味着在手合约的净头寸为买入，而负的名义金额意味着在手合约的净头寸为卖出。

26、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4,993,118.27
银行承兑汇票	1,334,165,060.49	2,405,974,999.74
合 计	1,334,165,060.49	2,430,968,118.01

注：本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7、应付账款

(1) 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8,068,305,849.12	17,412,023,850.04
1 至 2 年	441,557,632.76	539,015,706.02
2 至 3 年	364,370,395.19	16,349,030.38
3 年以上	22,954,490.35	12,224,016.02
合 计	28,897,188,367.42	17,979,612,602.46

注：应付账款的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集团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

项；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其他关联方欠款详见本附注九、6之(2)。

(2) 项目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材料及设备款	28,739,676,918.90	17,798,224,588.96
工程技术开发及转让款	157,511,448.52	181,388,013.50
合 计	28,897,188,367.42	17,979,612,602.46

28、预收款项

(1) 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946,939,170.58	2,750,825,333.76
1 至 2 年	26,458,812.85	24,001,514.95
2 至 3 年	118,140.00	128,140.00
3 年以上	272,497.86	272,497.86
合 计	1,973,788,621.29	2,775,227,486.57

注：预收款项的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集团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中其他关联方欠款详见本附注九、6之(2)。

(2) 项目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1,971,743,874.07	2,773,969,264.91
其他	2,044,747.22	1,258,221.66
合 计	1,973,788,621.29	2,775,227,486.57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56,945,911.86	2,266,779,293.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0,871,697.93	764,453,498.65
三、辞退福利	1,232,556.00	
合 计	3,609,050,165.79	3,031,232,792.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8,603,651.96	2,140,238,586.64
2、职工福利费	80,671,178.87	69,311,883.27
3、社会保险费	52,017,751.43	37,275,078.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66,202.56	4,055,153.90
工伤保险费	884,968.72	1,751,195.75
生育保险费	44,566,580.15	31,468,728.95
4、住房公积金	8,959,434.43	3,713,960.8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90,582.03	16,088,493.2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603,313.14	151,290.76
合 计	2,756,945,911.86	2,266,779,293.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2,051,883.72	755,486,002.43
2、失业保险费	8,819,814.21	8,967,496.22
合 计	850,871,697.93	764,453,498.65

(4) 辞退福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232,556.00	
合 计	1,232,556.00	

30、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62,717,217.80	100,855,647.08
消费税	223,062,786.39	148,908,630.22
营业税	12,455,027.08	9,772,133.91
企业所得税	348,140,338.09	358,499,695.93
房产税	4,242,017.23	6,645,559.95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增值税		1,353,705.88
土地使用税	6,121,561.28	10,215,56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666,805.05	27,470,818.42
教育费附加	28,936,626.10	11,942,432.28
水利建设基金	17,544,935.39	12,369,638.85
价格调整基金	3,793,797.06	7,087,306.06
印花税	23,271,854.36	4,087,044.39
契税	31,569,636.00	31,569,636.00
其他税费	60,401,757.00	24,748,034.84
合 计	1,273,924,358.83	755,525,843.93

31、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借款利息	271,415,028.57	100,967,538.78
企业债券利息	300,769,862.95	200,228,611.11
合 计	572,184,891.52	301,196,149.89

32、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720,251,766.20	1,785,470,462.63
1 至 2 年	2,614,048,250.58	1,133,206,913.98
2 至 3 年	733,880,508.69	936,872,636.15
3 年以上	3,187,762,857.51	2,274,219,780.31
合 计	7,255,943,382.98	6,129,769,793.07

注：其他应付款的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集团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中其他关联方欠款详见本附注九、6 之（2）。

(2) 项目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暂借款等	6,056,229,345.72	4,970,537,424.62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各类押金、保证金等	485,022,145.42	482,232,745.83
各类预提费用	552,956,771.17	533,505,996.38
其他	161,735,120.67	143,493,626.24
合计	7,255,943,382.98	6,129,769,793.07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见附注七、35）	699,057,101.00	2,44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融资券（注）	6,497,566,666.76	998,333,333.3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见附注七、37）	7,473,010.00	7,301,151.00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见附注十、2）	9,628,337,725.00	7,426,278,124.00
其他	793,404,787.00	584,978,443.19
合计	17,625,839,289.76	11,456,891,051.52

注：本集团 2015 年募集资金 70 亿，其中 6,497,566,666.76 元为 2016 年到期债券，故调整至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费用	5,607,060,139.00	6,814,508,304.00
售后回购义务	4,041,940,723.00	3,370,717,404.00
其他	1,738,443,570.76	1,403,179,490.57
合计	11,387,444,432.76	11,588,405,198.57

35、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0
抵押借款（注）	12,202,702,139.00	12,057,550,725.76
保证借款	3,460,772,526.00	5,691,553,860.98
信用借款	1,172,146,240.00	
保证加抵押借款	356,500,000.00	36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见附注七、33）	699,057,101.00	2,440,000,000.00
合计	16,493,063,804.00	15,869,104,586.74

注：系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以自有资产为抵押物取得的银行借款。

36、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1 吉利债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2 吉利 MTN1		1,500,000,000.00
13 吉利债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3 吉利 MTN1		1,500,000,000.00
15 吉利 01 (注 1)	1,989,532,420.09	
可赎回债券 (注 2)	1,928,856,299.23	1,820,138,272.31
合 计	6,118,388,719.32	7,020,138,272.31

注 1：15 吉利 01 面值为 20 亿元，另产生佣金手续费为 10,467,579.91 元。

2、在 2014 年 10 月 6 日，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0175 HK) 发行本金总额为 300,000,000.00 美元（相当于约人民币 1,836,750,000.00 元）的优先票据。优先票据按年利率 5.25% 计息，每半年分别在 4 月 6 日及 10 月 6 日期后支付，该优先票据将在 2019 年 10 月 6 日到期（除非提早赎回）。

该优先票据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上市，为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0175 HK) 无抵押、优先责任及由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0175 HK) 在中国境外组建的若干附属公司担保。该等担保实际次于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0175 HK) 所有的现有及未来有抵押责任，只有以有关责任的抵押品价值为限。

37、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注)	57,089,538.00	84,816,329.00
长期项目借款	450,000,000.00	840,596,534.72
未实现融资收益	35,577,053.32	43,549,116.22
其他往来款	1,208,102.2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见附注七、33)	7,473,010.00	7,301,151.00
合 计	536,401,683.57	961,660,828.94

注：应付融资租赁款如下：

期 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8,040,721.00	8,041,796.00

期 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至 5 年	48,682,771.00	75,649,801.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6 年	2,228,138.00	3,443,861.00
最低租赁付款额合计	58,951,630.00	87,135,458.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62,092.00	2,319,129.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57,089,538.00	84,816,329.00

38、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作项目经费	9,569,460.00	10,805,460.00
专项资金	3,607,310,224.70	469,244,041.69
Geely UK Limited 产品保修	47,485,941.00	48,009,169.58
其他		1,055,723,170.58
合 计	3,664,365,625.70	1,583,781,841.85

39、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吉利兆圆预计负债（注）	4,567,489,441.00	4,448,326,601.00
其他		134,976.78
合 计	4,567,489,441.00	4,448,461,577.78

注：具体明细详见本附注十、2。

40、递延收益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迁建补偿	2,204,879,117.56	1,131,572,198.64
可换股债券	555,687,954.00	740,119,110.39
其他		542,710,931.99
合 计	2,760,567,071.56	2,414,402,241.02

4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养老金计划负债及相应的社会保险费	3,015,724,678.14	1,215,091,952.95

42、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金额	比例%			股本金额	比例%
李书福	747,000,000.00	90.00			747,000,000.00	90.00
李星星	83,000,000.00	10.00			83,000,000.00	10.00
合 计	830,000,000.00	100.00			830,000,000.00	100.00

43、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937,307,902.79	1,168,838,669.21	140,367,309.28	2,965,779,262.72
合 计	1,937,307,902.79	1,168,838,669.21	140,367,309.28	2,965,779,262.72

注：本年增加主要为新设孙公司贵州吉利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908,601,120.00 元；持有联营企业宁波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41,290,125.88 元；其他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218,947,423.33 元。本年减少主要为对外转让原孙公司 DSI Holdings PLY limited 90%的股权，减少资本公积 137,909,491.48 元；其他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除净损益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减少资本公积 2,457,817.80 元。

4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其他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1	2	3	4	5=2+3-4	6	7=1+4+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913,629.28	1,272,505,478.00		286,662,879.00	499,006,747.64	486,835,851.36	-750,913,629.28	499,006,747.6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精算损益结转（养老金）	750,913,629.28	1,272,505,478.00		286,662,879.00	499,006,747.64	486,835,851.36	-750,913,629.28	499,006,747.64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6,478,816.21	792,626,542.01		342,646,422.00	-45,036,584.12	495,016,704.13	750,913,629.28	-870,601,771.05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1,490,782,554.40	817,404,069.92		342,646,422.00	-20,259,056.21	495,016,704.13	750,913,629.28	-760,127,981.33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其他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5,696,261.81	-24,777,527.91			-24,777,527.91			-110,473,789.72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5,565,186.93	2,065,132,020.01	-	629,309,301.00	453,970,163.52	981,852,555.49		-371,595,023.41

4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0,858,941,315.83	9,910,851,265.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123,948.52	1,697,242,432.99
减：其他	-432,982,849.78	749,152,382.44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093,048,114.13	10,858,941,315.83

4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1,253,859,197.75	150,537,419,956.28
其他业务收入	4,050,129,240.94	3,415,215,579.61
营业收入合计	165,303,988,438.69	153,952,635,535.89
主营业务成本	128,375,887,858.64	125,110,527,053.61
其他业务成本	2,307,170,495.74	2,063,857,439.82
营业成本合计	130,683,058,354.38	127,174,384,493.43

主营收入按项目划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1,253,859,197.75	150,537,419,956.28
其中：整车销售	152,591,180,621.77	142,891,435,927.12
配件及材料销售	7,467,661,256.69	5,234,030,655.84
其他	1,195,017,319.29	2,411,953,373.32
主营业务成本	128,375,887,858.64	125,110,527,053.61
其中：整车销售	120,519,866,889.68	117,893,942,862.31
配件及材料销售	6,758,283,456.13	4,819,195,766.43
其他	1,097,737,512.83	2,397,388,424.87

4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67,223,586.17	1,634,421,869.7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386,625,989.95	541,616,644.56
手续费及其他	338,913,167.28	333,253,888.59
汇兑损益	-328,629,745.74	-272,775,182.10
合 计	1,390,881,017.76	1,153,283,931.70

4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546,225.27	6,582,914.43
存货跌价损失	101,673,230.71	169,909,070.1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81,063.59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29,878.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813,080.91
其他	67,560,691.32	40,043.66
合 计	187,410,025.88	179,626,172.73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5,844,091.72	201,825,640.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81,116.11	-39,652,840.34
电力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0,818,612.00	87,644,520.00
其他（注）	221,897,236.00	216,257,760.84
合 计	-157,684,351.61	466,075,080.56

注：在 2013 年 6 月 4 日，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本金人民币 588,670,000 元由洪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桥”）认购了零息可换股债券。洪桥集团有限公司于开曼群岛成立为有限公司，其股票于香港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可换股债券是没有利息及以每转换股行使价港元 0.37（等值于人民币 0.29）转换至洪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的普通股。洪桥集团有限公司不能赎回其可换股债券，但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有权于发行后二至五年（到期日）以预先约定超过面值的溢价赎回。

在 2013 年 6 月 4 日，可换股债券之公允值为人民币 1,680,873,981 (“最初估价”), 是由独立合资格专业估值师以有效利息法及布莱克-肖尔斯模式三叉型厘定。

由于最初估价并非由可观察之市场数据支持, 人民币 1,092,203,981 元之第一天溢利并无一次性于损益账上确认, 但在财务状况表确认为递延收入-透过损益按公允值列账之金融资产之第一天溢利。该递延收入会以年期五年以直线法于损益账上确认。在 2015 年年度, 已于损益账上确认之递延收入-透过损益按公允值列账之金融资产之第一天溢利为人民币 221,897,236 元。

5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383.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605,051.74	205,367,05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765,689.15	333,72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7,209,905.25
股权转让收益	443,867,387.02	-19,217,751.69
贷款利息收入		1,014,315.00
金融产品利息收入		6,665,480.00
外汇合约交割产生的利得	4,742,080.00	
衍生金融资产产品收益	-1,628,257,000.00	-659,587,109.00
合 计	-785,020,409.09	-238,214,390.04

5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427,174.11	58,473,637.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620,565.08	10,612,320.8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613,616.56
其他	806,609.03	35,247,700.5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5,738,452.94
政府补助	1,326,977,912.18	1,337,333,940.88
违约金、罚款、赔偿收入	25,018,958.30	38,233,452.69
无形资产转让收入（注）	99,994,908.3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0,680,859.29	40,083,057.23
合 计	1,503,099,812.23	1,479,862,541.70

注：无形资产转让收入 99,994,908.35 元，系上海华普汽车有限公司无形资产作价投资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确认营业外收入。

5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9,464,621.11	32,351,697.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2,038,502.48	32,351,697.0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7,426,118.63	
重组损失	2,068,081.00	94,984,312.00
捐赠支出	55,698,196.90	11,289,961.92
非常损失	-34,183.06	103,206.02
滞纳金、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2,649,341.62	24,894,604.38
诉讼赔偿	54,936,068.00	38,522,077.00
其他	37,723,955.46	-6,376,553.81
合 计	352,506,081.03	195,769,304.57

5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69,872,158.20	1,351,781,957.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4,559,685.87	-367,299,219.72
合 计	1,325,312,472.33	984,482,737.78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七、44。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28,840,005.65	2,836,938,428.78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7,410,025.88	179,626,172.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55,025,710.62	4,567,020,523.91
无形资产摊销	2,989,171,673.38	3,115,733,231.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972,971.50	61,404,198.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037,447.00	-26,121,940.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684,351.61	-466,075,080.5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38,593,840.43	1,361,646,687.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5,020,409.09	238,507,81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90,127.38	-142,669,391.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7,569,558.49	-971,261,702.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3,263,854.61	-1,869,914,374.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9,029,671.83	-3,293,633,443.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69,181,636.53	4,558,865,944.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1,084,859.38	10,150,067,068.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2,778,174,091.20	23,505,200,874.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05,200,874.49	25,888,529,023.7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21,944,086.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88,835,675.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94,917,302.71	-2,383,328,149.2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32,778,174,091.20	23,505,200,874.49
其中：库存现金	1,973,139.92	3,769,770.70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782,547,980.60	22,713,652,759.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93,652,970.68	787,778,344.74
二、现金等价物	721,944,086.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721,944,086.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00,118,177.20	23,505,200,874.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①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吉利凯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00		设立
浙江豪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台州	台州	生产	90.00		设立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生产	90.00		设立
上海华普汽车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	90.00		设立
宁波上中下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生产	100.00		设立
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 1)	济宁	济宁	生产	90.00	9.00	设立
上海华普发动机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	90.00		设立
杭州吉利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研发	100.00		设立
北京亦杭万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51.00		设立
浙江吉利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	100.00		设立
Proper Glory Holding Inc (注 2)	BVI	BVI	投资	100.00		设立
上海美寰贸易有限公司 (注 3)	上海	上海	销售	90.00	9.00	设立
吉利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威睿电动汽车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充吉利商用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 4)	南充	南充	研发	51.05		设立

注 1: 本公司持有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90%，子公司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本公司直接加间接合计持股比例为 99%，表决权比例为 99%。

注 2: 根据《股权托管书》英属吉利集团将其拥有的 Proper Glory Holding Inc 股权由本公司托管。

注 3: 本公司持有上海美寰贸易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90%，子公司浙江豪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10%，本公司直接加间接持股比例为 99%，表决权比例为 99%。

注 4: 本公司投资成立南充吉利商用车研究院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计划以财务投资人名义对其进行增资 14 亿元，协议约定持股比例分别为 51.05% 和 48.95%。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增资款 7 亿元已到位，尚未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②主要控股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及持股比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的合并范围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是否 控制 合并
吉利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杭州吉桥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	杭州	2,000 万美元	100.00	控制
	GEELY UK LIMITED	销售	英国	3,000.01 万英镑	100.00	控制
	昇大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香港	0.0778 万港元	100.00	控制
	黎明提高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	香港	38.7 万港元	100.00	控制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湖南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	湘潭	3,000	90.00	控制
	济南陆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	济南	1,000	100.00	控制
	宁波丰沃涡轮增压系统有限公司	生产	宁波	5,625	80.00	控制
	宁波帝沃汽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	宁波	1,260.0788	100.00	控制
	宁波吉利汽车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研发	宁波	3,000	100.00	控制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吉豪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宁波	20	100.00	控制
	宁波华丽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宁波	2,100	100.00	控制
	CHINA-EUROVEHICLETECHNOLOGY AB	研发	瑞典	8,500 万美元	100.00	控制
	浙江智慧普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宁波	2,000 万美元	70.00	控制
	宁波迈拓力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	宁波	2,016	100.00	控制
	宁波丽景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宁波	2,100	100.00	控制
	贵州吉利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制造	贵阳	62,600.00	100.00	控制
	深圳吉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	深圳	5,000.00	100.00	控制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的合并范围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是否 控制 合并
	浙江义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生产与销售	义乌	10,000.00	51.00	控制
浙江豪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台州市路桥区金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生产	台州	50	100.00	控制
	台州豪情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	台州	8,680	100.00	控制
	浙江吉利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研发	杭州	10,000	90.00	控制
	临海市豪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台州	1,000	100.00	控制
	宝鸡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生产	宝鸡	15,000	100.00	控制
	山西新能源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	晋中	15,000	100.00	控制
Proper Glory Holding Inc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0175.HK)	投资	CAYMAN ISLANDS	2.4 亿港币	27.98	控制
上海华普汽车有限公司	上海英伦帝华汽车有限公司	生产	上海	5,429.715 万美元	52.00	控制
北京吉利凯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吉利万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北京	710,000	57.75	控制
	凯悦汽车大部件制造（张家口）有限公司	投资	张家口	2,000	100.00	控制

③主要孙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及持股比例

孙公司名称	孙公司的合并范围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是否控制 合并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175.HK)	浙江吉润汽车有限公司	生产	宁波	47,663.657509 万美元	99.00	控制
	上海华普国润汽车有限公司	生产	上海	12,136.36 万美元	99.00	控制
	湖南吉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	湘潭	8,850 万美元	99.00	控制
	浙江陆虎汽车有限公司	生产	台州	41,867.69921	99.00	控制
	浙江金刚汽车零部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研发	台州	1,490 万美元	100.00	控制
	浙江福林国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	台州	1,596 万美元	100.00	控制
	浙江金刚汽车有限公司	生产	台州	41,300	99.00	控制
	宁波吉利罗佑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	宁波	28,280	99.68	控制
	Value Century Group Limited	投资	BVI	1 美元	100.00	控制
	CenturionIndustries Limited	投资	BVI	1 美元	100.00	控制
	Geely International Ltd	投资	香港	2 港元	100.00	控制
北京吉利万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Luckview Group limited	投资	BVI	1 美元	100.00	控制
	Linkstate Overseas	投资	BVI	1 美元	100.00	控制
	吉利兆圆	投资	上海	810,000	87.65	控制
	云南泛亚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	昆明	1,000	100.00	控制

(2) 股权比例超过 50% 未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及其原因

子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	控制关系	未合并原因
浙江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100.00	不控制	注 1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80.00	不控制	注 2

注 1：浙江汽车职业技术学院于 1997 年 12 月经浙江省教育委员会浙教成 [1997]798 号批复同意建立；2002 年 12 月取得浙江省教育厅换发的浙江省教社证字 0201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力量办学许可证；并于 2003 年 6 月取得浙江省民政厅换发的浙民证字第 010024 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业务范围为全日制高等职业教育、成人高等职业教育和短期职业培训，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本公司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委托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管理，本集团对其不具有控制权，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 2：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0175 HK）与第三方法国巴黎银行个人金融订立合资协议，成立了在中国从事汽车融资业务的合营公司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 亿元，其中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0175 HK）出资合计人民币 7.2 亿元，持有 80% 股权，但根据合营协议，该合营公司受双方投资者共同控制。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50	权益法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白俄罗斯	白俄罗斯	制造业		33.47	权益法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金融业		80	权益法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宁海	宁海	制造业		45	权益法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35	权益法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制造业		49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瑞典	瑞典	服务业		50	权益法
Volvofinans Bank AB	瑞典	瑞典	金融业		1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金额：万元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流动资产	299,114.23	26,142.98	113,888.94	161,555.99	6,946.8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4,255.34	9,286.28	1,540.00	31,786.65	3,524.26
非流动资产	123,785.77	27,045.16	2,687.14	119,518.89	33,662.33
资产合计	422,900.00	53,188.14	116,576.08	281,074.88	40,609.21
流动负债	278,186.84	1,931.21	25,217.49	170,514.38	557.18
非流动负债	24,132.33	18,092.28	4,014.05	5,542.33	3,900.19
负债合计	302,319.17	20,023.49	29,231.54	176,056.71	4,457.3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0,580.83	33,164.65	87,344.54	105,018.17	36,151.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0,290.42	16,582.32	69,875.63	52,509.09	18,075.9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290.42	16,582.32	69,875.63	52,509.09	18,075.92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0,491.77	35,882.53	1,911.01	132,516.80	23,098.57
财务费用	4,206.09			784.42	
所得税费用	4,702.52			2,200.33	
净利润	15,562.67	29,451.66	-2,655.46	6,890.48	15,365.4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562.67	29,451.66	-2,655.46	6,890.48	15,365.4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4,071.97	121,228.41	32,215.23	29,014.97	85,519.06	17,570.92
非流动资产	3,993.74	24,401.26	103,198.88	6,969.04	28,174.56	24.16
资产合计	98,065.71	145,629.67	135,414.11	35,984.01	113,693.62	17,595.08
流动负债	10,499.05	90,663.33	3,927.97	22,394.52	63,119.90	285.37
非流动负债	66,588.22	624.63	57,700.00		353.13	
负债合计	77,087.27	91,287.96	61,627.97	22,394.52	63,473.03	285.3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978.44	54,341.71	73,786.14	13,589.49	50,220.59	17,309.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396.63	19,019.60	36,155.21	4,840.09	17,577.20	8,481.7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396.63	19,019.60	36,155.21	4,840.09	17,577.20	8,481.7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32,233.81	123,281.15	71.32	64,275.48	81,006.57	
净利润	7,654.08	4,980.99	8,136.43	4,394.67	-1,448.35	-250.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654.08	4,980.99	8,136.43	4,394.67	-1,448.35	-250.2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Volvofinans Bank AB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Volvofinans Bank AB	
流动资产	323,580.02	392,108.03		352,290.92
非流动资产	2,074,657.40	91,386.35		1,979,785.86
资产合计	2,398,237.42	483,494.38		2,332,076.78
流动负债	135,864.51	339,781.74		137,223.13
非流动负债	1,990,678.41			1,922,078.91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Volvofinans Bank AB
	Volvofinans Bank AB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负债合计	2,126,542.93	339781.74	2,059,302.0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1,694.49	143,712.64	272,774.7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169.45	64,670.69	27,277.4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169.45	64,670.69	27,254.3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89,193.46	318,066.46	351,325.95
净利润	27,090.18	9,835.58	91,017.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Volvofinans Bank AB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27,090.18	9,835.58	91,017.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06.68		1,988.47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集团的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股权比例%	表决权比例%
李书福	投资者	90.00	9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合营公司
Volvo Trademark Holding AB	合营公司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浙江衡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兰州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Göteborgs Tekniska College AB	联营公司
Volvo Event Management SA	联营公司
Volvo person vagnarab	联营公司
Volvofinans Bank AB	联营公司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联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台州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东吉利变速器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波吉利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吉利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杭州优行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杭州枫华礼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万邦凯旋国际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PT GEELY MOBIL INDONESIA	同一实际控制人
The London Taxi Corporation Limited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吉利大学	同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左中右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塔奥地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宁波帝宝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成都新大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VH Systems	参股公司
VCFS Germany GmbH	参股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金额：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兰州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0,968.37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6,935.43	73,322.34
Volvofinans Bank AB	采购商品	88,376.12	84,518.05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采购商品	30,316.59	23,098.16
VH Systems	采购商品	9,275.86	
吉利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支出	6,000.00	
Göteborgs Tekniska College AB	采购商品	709.35	1,030.37
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0.35	
VCFS Germany GmbH	采购商品	43.18	
兰州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三包索赔支出	3.31	
山东吉利变速器有限公司	配件、辅料采购	2.3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都新大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09,692.56
Volvo Event Management SA	采购商品		3.66
Volvo Trademark Holding AB	采购商品		960.51
宁波帝宝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3.07
宁波塔奥地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2
成都新大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三包索赔支出		2,666.00
合 计		462,790.90	495,540.1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金额：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Volvofinans Bank AB	出售商品	108,630.92	
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022.12	9,384.76
VH Systems	出售商品	9,274.74	
The London Taxi Corporation Limited	出售商品	7,768.45	3,284.28
First Rent a Car Finland Oy AB	出售商品	313.97	219.55
Göteborgs Tekniska College AB	出售商品	232.31	540.56
VCFS Germany GmbH	出售商品	71.73	
成都新大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92,448.11
宁波吉利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48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出售商品		36.06
宁波塔奥地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28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三包索赔收入		513.31
成都新大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三包索赔收入		2,319.46
合 计		136,314.24	308,754.85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金额：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2015-9-17	2018-9-17	否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5,000	2015-12-23	2016-12-1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134,000	2015-12-16	2016-12-15	否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40,000	2014-12-26	2016-12-25	否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50,000	2015-9-15	2017-9-15	否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	2015-11-24	2016-11-24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金额: 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000	2014-12-19	2016-12-19	否
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4,000	2015-1-23	2017-1-23	否

(2) 其他关联交易 金额: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费收入	1,956.79	
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847.11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783.47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收入	401.50	283.52
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水电费收入	272.61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检测费收入	56.51	
山东吉利变速器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5.99	83.18
成都新大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42.41
Closed Joint Stock Company BELGEE	建筑设计费收入		410.38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研发支出		253.49
合 计		4,333.98	1,172.9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新大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608,559.58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574,980.50		3,312,631.94	
宁波塔奥地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49,767.11	
宁波吉利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484,000.00		940,000.00	
The London Taxi Corporation Limited	36,384,663.00		17,928,614.00	
Volvofinans Bank AB	7,724,067.00		4,362,379.00	
Göteborgs Tekniska College AB	506,174.00		1,041,056.00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109,892.00	
山东吉利变速器有限公司			551,656.80	
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57,973,658.56		29,126,376.02	
宁波吉利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484,000.00	
北京吉利大学	338,000.00		338,000.00	
VH Systems	9,974,268.00			
合 计	120,568,370.64		60,844,372.87	
应收票据:				
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9,665,000.00			
合计	9,665,000.00			
预付款项:				
吉利集团有限公司	186,000,000.00			
合 计	18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吉利集团有限公司			22,850,209.60	
铭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350,000.00		20,350,000.00	
北京万邦凯旋国际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34,612.00	
山东吉利变速器有限公司			4,250,868.29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浙江左中右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	
浙江吉利汽车工业学校			2,889,988.86	
康迪电动汽车（上海）有限公司	184,197,195.54		20,633,512.98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54.15	
兰州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2,026,429.93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杭州优行科技有限公司	504,815.50			
合 计	607,090,440.97		71,024,345.8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万都（宁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83,140,930.75	511,207,421.44
台州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46,314.98	
V2 Plug-In Hybrid Vehicle Partnership HB	95,507,274.00	
Volvofinans Bank AB	4,861,915.00	73,325,486.00
Göteborgs Tekniska College AB	897,470.00	1,239,828.00
Volvo Event Management SA		1,076,617.00
宁波帝宝交通器材有限公司		28,973,438.03
PT GEELY MOBIL INDONESIA		1,236,604.13
宁波塔奥地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67,185.55
山东吉利变速器有限公司	1,443.91	34,583.40
兰州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2,018,276,806.37	
VH Systems	10,554,761.00	
合 计	2,713,486,916.01	617,161,163.55
预收款项:		
Volvo Person Vagnarab		4,324,890.00
浙江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38,023.0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杭州优行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吉致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9,294.63	
合 计	70,009,294.63	4,362,913.00
应付利息：		
康迪电动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25,333.33	
宁海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1,474,305.55	
吉利集团有限公司	80,060,454.79	
合 计	81,960,093.67	0.00
其他应付款：		
吉利集团有限公司	2,395,298,685.48	1,794,948,639.00
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		8,164,000.00
兰州知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170.00	
北京万邦凯旋国际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杭州枫华礼品有限公司	565,533.20	
合 计	2,395,864,588.68	1,803,112,639.00

7、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吉润汽车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高原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提供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金融机构	币种	最高借款额度
成都高原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人民币	2.4 亿元整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300,981,100.73	954,562,645.64
工程合同	301,973,156.75	507,692,994.37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拨备采购	358,827,740.00	58,032,956.00
技术开发承诺		4,500,000.00
对外投资承诺	9,093,559.68	8,880,487.20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728,528,966.28	736,882,020.4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5 年	1,423,579,475.90	1,487,573,967.9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以后	1,266,807,382.00	2,084,512,210.97
合 计	3,418,915,824.18	4,308,968,199.44

2、或有事项

预计负债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产品质量保证（注）	3,877,369,996.00	3,526,758,269.00	3,397,081,319.00	4,007,046,946.00
预计市场费用	3,535,310,938.00	11,349,568,859.00	9,352,455,926.00	5,532,423,871.00
预计服务费用	2,614,127,880.00	3,837,714,606.00	3,679,378,364.00	2,772,464,122.00
其他	1,847,795,911.00	9,389,184,265.00	9,353,087,949.00	1,883,892,227.00
合 计	11,874,604,725.00	28,103,225,999.00	25,782,003,558.00	14,195,827,166.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 预计负债 (见附注七、33)	7,426,278,124.00	9,628,337,725.00	7,426,278,124.00	9,628,337,725.00
一年后到期的预计 负债(见附注七、39)	4,448,326,601.00	18,474,888,274.00	18,355,725,434.00	4,567,489,441.00

注：产品质量保证系本集团为在不同市场中出售的各种型号的汽车计提的售后维修和赔偿费用。

3、或有负债

未决诉讼

本集团下属公司吉利兆圆认为目前正在进行的诉讼风险敞口为人民币 32,450,382.00 元，管理层认为存在败诉的可能，故作为或有负债披露。

4、其他或有事项

(1) 养老金或有负债

根据协议, Volvo Personvagnar AB, Volvo Bili Göteborg AB 和 Volvo Personbilar Sverige AB 要承担养老金计划负债 2% 的或有负债, 涉及金额人民币 98,550,778.00 元。管理层认为风险可以忽略不计。

(2) 其他或有负债

其他外部的合同或协议涉及或有负债的条款, 涉及金额人民币 104,715,903.00 元。该或有负债发生的风险较低。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子公司浙江豪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亚欧汽车制造(台州)有限公司。

2、子公司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30 日出资 2,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吉润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1 日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吉利新能源商用车有限公司。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情况

1、根据《浙江义利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持有该公司 51% 股权。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本年度已根据章程首期出资 1,020 万元, 剩余注册资本应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前缴清。

2、根据《贵州吉利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章程》,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62,600 万元。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持有该公司 79.87% 股权。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本年度已根据章程出资 15,000 万元, 剩余注册资本应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前缴清。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60,009,531.42	36.1		3,144,409,977.59	33.94	
1 至 2 年	2,582,882,805.23	24.8		2,414,957,523.64	26.06	
2 至 3 年	2,250,613,611.28	21.6		1,809,645,718.66	19.53	
3 年以上	1,822,747,922.47	17.5		1,896,919,461.72	20.47	
合 计	10,416,253,870.40	100		9,265,932,681.61	100	

(2) 其他应收款按业务内容类别披露

业务内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5,261,658,531.16	4,803,471,622.20
借款	5,082,825,354.30	4,401,978,356.08
代扣代缴款	71,769,984.94	60,482,703.33
合 计	10,416,253,870.40	9,265,932,681.61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36,988,259.66	44,789,998.45	7,692,198,261.21	7,724,988,259.66	44,789,998.45	7,680,198,261.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561,861.75		19,561,861.75	20,106,078.04		20,106,078.04
合 计	7,756,550,121.41	44,789,998.45	7,711,760,122.96	7,745,094,337.70	44,789,998.45	7,700,304,339.2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Proper Glory Holding Inc	160,377,380.00			160,377,380.00		
吉利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591,430,882.00			591,430,882.00		
浙江吉利机械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济南吉利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上海华普汽车有限公司	197,989,236.03			197,989,236.03		44,789,998.45
上海华普发动机有限公司	24,300,000.00			24,300,000.00		
浙江豪情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05,726,105.26			305,726,105.26		
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	580,887,156.37			580,887,156.37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宁波上中下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上海吉利寰宇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北京亦杭万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北京吉利凯盛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100,000,000.00			4,100,000,000.00		
杭州吉利易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浙江吉利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张家口沃尔沃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604,975,000.00			604,975,000.00		
南充吉利商用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威锐电动汽车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大庆沃尔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833,260,000.00			833,260,000.00		
上海沃尔沃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77,342,500.00			77,342,500.00		
合 计	7,724,988,259.66	30,000,000.00	18,000,000.00	7,736,988,259.66		44,789,998.45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北京飞越亮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0.00					
小计	500,000.00					
二、联营企业						
浙江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43,714.67		2,500,000.00		956,285.33	
吉利银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303.21		
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8,062,363.37			699,195.17		
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小计	19,606,078.04	300,000.00	2,500,000.00	699,498.38	956,285.33	
合计	20,106,078.04	300,000.00	2,500,000.00	699,498.38	956,285.3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飞越亮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小计				500,000.00	
二、联营企业					
浙江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吉利银建投资有限公司				300,303.21	
浙江银吉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8,761,558.54	
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小计				19,061,861.75	
合计				19,561,861.75	

注 1：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账面确认投资损失 900 万元，账面余额为 0.00 元。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340,498,121.07	60,888,984.81	271,843,971.25	33,527,045.53
合 计	340,498,121.07	60,888,984.81	271,843,971.25	33,527,045.53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9,498.38	-3,024,936.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98,702.57	-249,723,928.15
合 计	-9,699,204.19	-252,748,864.74



编号:No.0 01069733

营业 执 照



名 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委派杨剑涛为代表), 顾仁荣(委派顾仁荣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年04月17日